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专业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联席主承销商



年 月 日

声明

募集说明书摘要的主要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作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有关章节。

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上市前，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净资产为 270.01 亿元；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64.58 亿元（2017-2019 年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交易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三、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四、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试点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0】40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 2017-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700,629.72 万元、862,477.18 万元、845,548.03 万元，最近三年平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802,884.98 万元，符合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短期偿债能力要求；本次短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其用途与债券期限保持合理匹配，未用于长期投资需求；发行人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现金管理制度，并在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资金运营内控制度、资金管理运营模式、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等内容；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同时满足《关于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通知》第一条第（二）项至第（四）项的相关规定。综上所述，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律师经勤勉尽责、审慎核查，认为发行人本期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试点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0】40 号）试点范围及信息披露要求。

五、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

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发行人报告期内在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委托进行资信评级且最近一次主体评级结果（含主体跟踪评级结果）与本期评级结果没有差异。联合信用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要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六、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因而本期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上市审批或核准的具体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八、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25、1.28、0.82 和 0.83；速动比率分别为 1.06、0.99、0.57 和 0.63，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80%、41.11%、56.54% 和 61.51%，尽管近年来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行业正常水平，但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发行人未来的负债规模可能进一步增加，存在一定财务风险。

九、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2,385,002.53 万元、1,917,078.00 万元、3,143,227.47 万元和 4,045,439.67 万元，占当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9.13%、97.97%、91.94% 及 93.74%。发行人短期债务占比较大，有可能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十、截至 2019 年 12 月末，发行人担保责任余额为 193,469.95 万元，其中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惠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责任余额 193,469.95 万元，其对外担保客户

均为发行人上游供应商及下游经销商，其偿债能力与发行人经营状况紧密相关，目前担保代偿风险较小。未来若发行人经营状况不佳，上游供应商及下游经销商偿债能力均可能受到重大影响，使担保公司面临一定的代偿风险。

十一、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目 录

释义	7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0
二、本次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11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2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4
五、认购人承诺.....	19
六、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9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20
一、信用评级情况.....	20
二、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2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4
一、发行人概况.....	24
二、公司的设立及股本变化情况.....	25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8
四、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8
五、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0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七、公司经营情况.....	37
八、公司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50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59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	59
二、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及原因.....	68
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69
第五节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71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71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71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71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71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72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72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7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5
一、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	75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75

释义

发行人/公司/伊利集团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本期债券	指	本次债券中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联合信用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专业投资者	指	《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次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次债券全部募集款项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的指定账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次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签订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承销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发行签订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本次债券的专业投资者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一季度
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元、万元、亿元	指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及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发行人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发行人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NER MONGOLIA YILI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50000114124263Y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78,127,608 元

法定代表人：潘刚

成立日期：1993 年 6 月 4 日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邱向敏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联系电话：0471-3353006

传真号码：0471-3358817

邮政编码：010110

所属行业：制造业—乳制品制造（C144）

经营范围：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制造；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生产、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食品、饮料加工；牲畜，家禽饲养；汽车货物运输；餐饮服务（仅限集体食堂）；本企业产的乳制品、食品，饮料；乳制品及乳品原料；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农畜产品及饲料加工，经销食品、饮料加工设备、生产销售包装材料及包装用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专营除外）、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畜禽产品，饲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机器设备修理劳务（除专营）和设备备件销售（除专营）业务；玩具的生产与销售；复配食品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二、本次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会决议

2019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方式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发行人股东批复

2019 年 3 月 21 日，本次债券发行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公开方式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核准情况及发行安排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172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将分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完成首期债券的发行，剩余数量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名称：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0 伊利 S2”，债券代码为“163804.SH”。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计划分期发行，首期已发行金额 10 亿元，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

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150 天。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登记托管。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后，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本息的支付方式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2020 年【6】月【5】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11】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11】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

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信用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网下配售原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原则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

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潘刚

联系人：周国辉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联系电话：0471-3353006

传真：0471-3358817

邮政编码：010110

（二）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法定代表人：江禹

项目负责人：汪丽、李恺

项目组成员：寿峥峥、金鹏、王文青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

联系电话：010-56839480

传真：010-56839400

邮政编码：100028

（三）联席主承销商

1.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项目负责人：薛璞、李想

项目组成员：周伟帆、赵维、董妍婷、景悍铭、李中楠、张佳玮、王振兴、程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3034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026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项目负责人：张磊

项目组成员：吴思宇、王浩楠、郜铎淮、叶勇、张诗雨、喻杨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邮政编码：100010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项目负责人：盖业昆

项目组成员：许嘉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16 层

联系电话：010-65608487

传真：010-65608445

邮政编码：100010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项目负责人：孟成真、向星宇

项目组成员：蒋豪、刘文天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 16 层

联系电话：010-56800293

传真：010-59734928

邮政编码：100033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负责人：郭斌

联系人：钟云长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联系电话：010-66413377

传 真：010-66412855

邮政编码：100031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负责人：梁春

联系人：梁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联系电话：010-58350001

传 真：010-58350006

邮政编码：100039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 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 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丽园公寓 508

法定代表人：万华伟

联系人：宁立杰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 真：010-85171273

邮政编码：100022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

银行账户：152465950118

（八）本期债券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 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 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总经理：蒋锋

电 话：021-68808888

传 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九）本期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总经理：聂燕

电 话：021-38874800

传 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公司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情况

（一）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发行人评级情况

2019 年 11 月 18 日，联合信用出具《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级别的含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三）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联合信用对伊利集团的评级反映了公司作为中国乳制品行业龙头企业，在品牌知名度、市场渗透率、渠道建设、技术研发水平及产品品类等方面具备的综合竞争优势。近年来，公司资产质量好，营业总收入和利润水平不断攀升，整体盈利能力强且稳定，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较佳且获现能力良好，整体债务负担轻。同时，联合信用也关注到乳制品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奶源供应为外部采购，供应渠道和价格稳定性对公司盈利存在影响；期间费用增长较快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不利影响。

未来，随着全球产业布局的持续推进，公司奶源结构将进一步优化，行业地位和竞争实力有望进一步提升。联合信用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优势：

1. 公司是中国乳品行业龙头企业，在品牌知名度、市场渗透率、渠道建设、技术研发水平及产品品类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公司综合产能达 1,094 万吨/年，规模优势显著；公司在大洋洲建立生产基地，并成功进入印度尼西亚、泰国市场，全球产业链布局更加完善。

3. 近年来，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类型，调整产品结构，营业总收入和利润水平不断攀升，整体盈利能力强且稳定，经营活动获现能力良好，现金类资产充裕，整体债务负

担轻。

关注：

1. 随着海外品牌不断进入中国市场，乳制品市场竞争有所加剧；食品安全事件的发生对乳品行业的影响始终存在。

2. 公司原料奶需要外部采购；原料奶价格周期性波动对公司奶源供应渠道和价格稳定性存在一定影响。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伊利集团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伊利集团应按联合信用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伊利集团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信用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信用将密切关注伊利集团的相关状况，如发现伊利集团或本次（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信用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期）债券的主体信用等级。

如伊利集团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信用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伊利集团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信用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伊利集团、监管部门等。

二、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的主要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多年来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信贷业务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公司良好的还贷记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的授信总额度达 403.60 亿元，其中已使用 65.33 亿元，未使用 338.27 亿元。发行人主要银行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授信情况统计表

单位：亿元

银行	期末授信额度	已使用的授信额度	未使用的授信额度
中国银行	50	17.04	32.96
中国农业银行	42	24.72	17.28
中国建设银行	27	17.98	9.02
中国工商银行	39	0	39
交通银行	28	3.97	24.03
兴业银行	88.6	0	88.6
浦发银行	59	1.62	57.38
民生银行	40	0	40
招商银行	30	0	30
合计	403.60	65.33	338.27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违约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续的境内已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如下：

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表

名称	剩余期限 (年)	起息日	发行规模 (亿元)	证券类别	上市地点	票面利率 (%)
----	-------------	-----	--------------	------	------	-------------

19 伊利 01	0.56+2.00	2019-11-27	10.00	一般公司债	上交所	3.37
19 伊利实业 MTN001	1.70	2019-01-21	5.00	一般中期票据	银行间债券市场	3.70
19 伊利实业 SCP006	0.17	2019-12-16	10.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3.35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7	0.14	2020-03-16	5.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37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4	0.13	2020-03-04	5.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30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3	0.13	2020-03-04	10.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40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5	0.12	2020-03-16	5.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30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2	0.11	2020-02-28	10.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40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8	0.10	2020-03-19	5.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40
20 伊利实业(疫情防控债)SCP006	0.10	2020-03-16	5.00	超短期融资债券	银行间债券市场	2.28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83	0.82	1.28	1.25
速动比率（倍）	0.63	0.57	0.99	1.06
资产负债率（%）	61.51	56.54	41.11	48.8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38.27	70.8	41.58
到期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50000114124263Y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78,127,608 元

法定代表人：潘刚

成立日期：1993 年 6 月 4 日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邱向敏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大街 1 号

联系电话：0471-3353006

传真号码：0471-3358817

邮政编码：010110

所属行业：制造业—乳制品制造（C144）

经营范围：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制造；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生产、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食品、饮料加工；牲畜，家禽饲养；汽车货物运输；餐饮服务（仅限集体食堂）；本企业产的乳制品、食品，饮料；乳制品及乳品原料；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农畜产品及饲料加工，经销食品、饮料加工设备、生产销售包装材料及包装用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专营除外）、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畜禽产品，饲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机器设备修理劳务（除专营）和设备备件销售（除专营）业务；玩具的生产与销售；复配食品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二、公司的设立及股本变化情况

（一）公司设立

伊利前身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养牛合作小组，经呼和浩特市体改委“呼体改宏字[1993]4 号”文批准，进行股份制改组，并于 1993 年 6 月 4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11415393-7。

（二）首次公开发行情况

1995 年 9 月经内蒙古自治区证券管理委员会“内证券委字[1995]第 10 号”文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6]3 号”文复审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0 号”文批准，公司于 1996 年 1 月 25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15 万股，公司 1,8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含 85 万股内部职工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96）字第 007 号”文件批准，股票于 1996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600887”。

（三）公司上市以来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996 年 1 月，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15 万股，总股本达到 50,163,429 股。

经公司 1996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当时总股本 50,163,429 股为基数，按 10:10 的比例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326,858 股。

公司 1996 年、199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两次增资配股方案，分别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7]15 号”和“证监上字[1998]132 号”文批准，两次配股比例均为 10 配 3 股，两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146,671,070 股。

经公司 200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45 号”文批准，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48,961,424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5,632,494 股。

经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末总股本 195,632,494 股为基数，按 10:10 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391,264,988 股。

经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末总股本 391,264,988 股为基数，按 10: 3.2 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16,469,784 股。

经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03 号”文批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 154,940,935 份认股权证。上述认股权证于 2007 年 11 月 14 日完成行权登记结算工作，完成行权的权证数量为 149,568,028 份，相应公司股本增加 149,568,028 股，变更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666,037,812 股。

经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50,000,000 份期权。经 2007 年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激励对象已满足行权条件，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行权数量为 64,480 份，由此，本公司增加股本 64,480 股，增加后公司总股本为 666,102,292 股。

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66,102,29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799,322,750 股。

经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99,322,75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598,645,500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38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13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2,212,500 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870,858,000 股。

经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公司《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50,000,000 份期权。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激励对象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行权后剩余获授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2013 年 6 月、7 月激励对象分别行权 153,963,908 股、18,092,114 股，两次行权共计增加股本 172,056,022

股，行权后总股本为 2,042,914,022 股。

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42,914,02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3,064,371,033 股。

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064,371,03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6,128,742,066 股。

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报告书》，公司总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63,941,958 股，回购完成后总股本为 6,064,800,108 股。

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4,500 万份股票期权和 1,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2017 年 2 月公司发行 14,2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总股本变为 6,079,000,108 股。

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 年 11 月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07,500 股，总股本变为 6,078,492,608 股。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65,000 股，总股本变为 6,078,127,608 股。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第一期第一次实际行权数量为 18,528,750 份，已于 2019 年 5 月上市流通；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第一期第二次实际行权数量为 468,750 份，已于 2019 年 6 月上市流通。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097,125,108 股。

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746,250 股，总股本变为 6,096,378,858 股。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0,492,025 股，总股本变为 6,065,886,833 股。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未发生《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5,858,748	11.14
2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8,535,826	8.88
3	潘刚	286,746,628	4.73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2,421,501	3.01
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104,051,002	1.72
6	赵成霞	92,420,140	1.52
7	刘春海	91,638,288	1.51
8	胡利平	85,000,000	1.40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79,340,536	1.31
10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0,052,480	0.99
	合计	2,196,065,149	36.21

（二）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及最大单一股东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675,858,748 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1.14%，是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2014 年 11 月 17 日，我国正式开通沪港通交易，香港地区投资者可以通过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交易和持有上交所上市的 A 股。该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地区开户的投资者所持有股份的总和，因而其所持发行人 11.14% 股份为香港地区开户的投资者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合计数。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发行人 538,535,826 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8.88%，排名第二，是除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外的最大单一股东。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为呼和浩特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是经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呼政办发[2000]121 号”文件批准，于 2001 年 4 月 23 日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2002 年 2 月 6 日，经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呼政办发[2002]15 号”文件批准，该公司名称变更为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2003 年 5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176.47 万元。经营范围为自有房屋出租、资产经营；资产投资收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委托的产权管理、企业托管、对外投资。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前十大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前十大股东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占其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8,000,000	42.34	3.76
潘刚	159,447,769	55.61	2.63
赵成霞	62,905,037	68.06	1.04
刘春海	61,345,531	66.94	1.01
胡利平	57,439,129	72.40	0.95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占其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五、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主要子公司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对主要子公司的权益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	109,925 万美元	100	-	投资设立
2	伊利财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市	金融业	100,0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3	Westland Dairy Company Limited	新西兰	新西兰	乳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24,377 万新西兰元	-	100	收购
4	惠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深圳市	保付代理	200,0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5	内蒙古金德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市	乳制品销售	5,0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6	宁夏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吴忠	吴忠市	乳制品生产、销售	28,0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7	湖北黄冈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冈	黄冈	乳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79,7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8	Oceania Dairy Limited	新西兰	新西兰	乳制品加工	47,583 万新西兰元	-	100	收购
9	合肥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合肥市	乳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110,0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10	济南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	平阴县	乳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69,000 万元	100	-	投资设立

1、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9,925 万美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贸易、投资。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759,179 万元，总负债为 6,758 万元，净资产为 752,421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646.44 万元，实现净利润 5,304 万元。

2、伊利财务有限公司

伊利财务有限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341,111 万元，总负债为 208,394 万元，净资产为 132,717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4 万元，实现净利润 6,191 万元。

3、Westland Dairy Company Limited

Westland Dairy Company Limited 为伊利集团在新西兰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4,377 万新西兰元，主要经营范围为乳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318,001 万元，总负债为 209,268 万元，净资产为 108,733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554.50 万元，实现净利润-25,829 万元。

4、惠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惠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98,247 万元，总负债为 94,646 万元，净资产为 203,601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68.95 万元，实现净利润 3,046 万元。

5、内蒙古金德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金德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畜禽及畜禽产品、饲草、农副产品（粮食收购除外）、机械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77,731 万元，总负债为 261,149 万元，净资产为 16,582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36,721.37 万元，实现净利润 3,154 万元。

6、宁夏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8,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乳制品[液体乳（灭菌乳、调制乳、巴氏杀菌乳）、其他乳制品（奶油、稀奶油、特色乳制品）]、饮料（蛋白饮料类、含乳饮料）、发酵乳的生产及销售；相关原辅料及包装物料的生产及销售；农机、机电设备及配件的收购及销售；农产品收购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63,558 万元，总负债为 123,143 万元，净资产为 140,415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6,556.24 万元，实现净利润 35,733 万元。

7、湖北黄冈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黄冈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79,7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饮料（蛋白饮料类）、乳制品（液体乳、灭菌乳、调制乳）、冷冻饮品（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甜味冰）、食品用塑料容器、糕点（烘烤类糕点）生产、销售；生鲜乳收购、销售；食品氮气生产（现持有有效许可证的分公司经营）相关原辅材料及包装材料生产、销售及生产设备的进口；货物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31,728 万元，总负债为 108,785 万元，净资产为 122,943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0,614.2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095 万元。

8、Oceania Dairy Limited

Oceania Dairy Limited 为伊利集团在新西兰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7,583 万新西兰元，主要经营范围为乳制品生产加工、销售。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11,616 万元，总负债为 24,296 万元，净资产为

187,32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4,780.06 万元，实现净利润-4,833 万元。

9、合肥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奶牛饲养，牛奶收购和销售；乳、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饮料及冷冻饮品的生产和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相关原辅材料及包装物料的生产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生产；豆制品生产和销售。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96,429 万元，总负债为 49,946 万元，净资产为 146,483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5,044.33 万元，实现净利润 22,780 万元。

10、济南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伊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69,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生鲜牛奶收购和销售；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灭菌乳、调制乳、稀奶油、奶油、无水奶油、含乳饮料、植物蛋白饮料、茶饮料、冷冻饮品的生产和销售；豆制品生产和销售；预包装食品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相关原辅材料及包装物料的生产及销售；生产设备进口。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91,827 万元，总负债为 104,177 万元，净资产为 87,65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489.48 万元，实现净利润 9,150 万元。

（二）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重要联营企业共计 1 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China Youran Dairy Holding Limited	40.00	开曼群岛	中国

China Youran Dairy Holding Limited 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目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40% 股份，其控制的公司优然牧业及其分子公司是发行人的原奶供应商之一。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903,770.20 万元，总负债为 428,921.10 万元，净资产为 474,849.10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0,163.64 万元，实现净利润 49,848.51 万元。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行人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	任职到期日	现任职务
董事会	潘刚	男	49	2020-5-20	2023-5-19	董事长兼总裁
	赵成霞	女	49	2020-5-20	2023-5-19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闫俊荣	女	47	2020-5-20	2023-5-19	董事
	王晓刚	男	46	2020-5-20	2023-5-19	董事
	杨慧成	男	42	2020-5-20	2023-5-19	董事
	张俊平	男	57	2020-5-20	2023-5-19	董事
	吕刚	男	50	2020-5-20	2023-5-19	董事
	彭和平	男	69	2020-5-20	2023-5-19	独立董事
	纪韶	女	65	2020-5-20	2023-5-19	独立董事
	蔡元明	男	50	2020-5-20	2023-5-19	独立董事
	石芳	女	48	2020-5-20	2023-5-19	独立董事
监事会	李建强	男	50	2020-5-20	2023-5-19	监事会主席
	高德步	男	64	2020-5-20	2023-5-19	监事
	张心灵	女	54	2020-5-20	2023-5-19	监事
	王彩云	女	40	2020-5-20	2023-5-19	监事
	白利	女	43	2020-5-20	2023-5-19	监事
非董事 高级管 理人员	刘春海	男	56	2007-3-20	-	副总裁
	邱向敏	男	44	2018-12-07	-	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会成员

潘刚先生，49岁，籍贯内蒙古，中共党员，中欧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正高级经济师。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副主席，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中国欧盟协会副会长。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一

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中国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05 年“CCTV 中国经济年度人物”，达沃斯全球青年领袖。

赵成霞女士，49 岁，历任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闫俊荣女士，47 岁，历任冷饮事业部质量副总监、总裁办公室总监、总裁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办公室主任、管理推进办公室主任。

王晓刚先生，46 岁，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董事、信息工程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委员会主席、信息科技中心总经理。

杨慧成先生，42 岁，历任公司供应保障部总监、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张俊平先生，57 岁，历任呼和浩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吕刚先生，50 岁，历任大连海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大连瑞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

彭和平先生，69 岁，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校长助理、校友会秘书长、教育基金会秘书长、研究员。现任公司监事。

纪韶女士，65 岁，历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

蔡元明先生，50 岁，历任阿尔斯通电力集团全球副总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石芳女士，48 岁，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2、监事会成员

李建强先生，50 岁，历任公司监事、冷饮事业部副总经理、质量管理部副总经理、液态奶事业部供应部总监、原奶事业部副总经理、液态奶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总裁助理。

高德步先生，64 岁，历任公司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张心灵女士，54 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王彩云女士，40 岁，历任公司创新中心研发经理、乳业技术研究院高级工艺技术研发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乳业技术研究院资深工艺技术研发经理。

白利女士，43 岁，历任公司酸奶事业部行政部副总监。现任公司奶粉事业部行政部总监。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成员

刘春海先生，56 岁，历任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邱向敏先生，44 岁，历任公司原奶事业部财务副总监、液态奶事业部财务副总监、公司总裁办公室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与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张俊平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吕刚	大连瑞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纪韶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院长
石芳	内蒙古农业大学	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高德步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张心灵	内蒙古农业大学	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董监高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持股数
潘刚	董事长兼总裁	286,746,628
刘春海	董事、副总裁	91,638,288
赵成霞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92,420,140
胡利平	董事、副总裁	79,340,536
闫俊荣	董事	678,400
王晓刚	监事会主席	720,000
邱向敏	董事会秘书	330,000

除此之外，不存在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的情况。

七、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

经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0000114124263Y 的营业执照显示，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如下：

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制造；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生产、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食品、饮料加工；牲畜，家禽饲养；汽车货物运输；饮食服务（仅限集体食堂）；本企业产的乳制品、食品，饮料；乳制品及乳品原料；预包装食品的銷售。农畜产品及饲料加工，经销食品、饮料加工设备、生产销售包装材料及包装用品、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专营除外）、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畜禽产品，饲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机器设备修理劳务（除专营）和设备备件销售（除专营）业务；玩具的生产与销售；复配食品添加剂的制造和销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二）公司业务板块

发行人属于乳制品制造行业，主要业务涉及乳及乳制品的加工、制造与销售，具体分为液体乳、冷饮产品、奶粉及奶制品、其他业务（包括担保、保理业务等金融类业务及材料销售）四大类，其中主营业务包括液体乳、奶粉及奶制品、冷饮产品系列三部分，旗下拥有液态奶、奶粉、冷饮、酸奶、健康饮品及奶酪六大产品业务群。

液体乳板块：发行人的液体乳业务包括常温液体乳和低温液体乳两大类，分别由液态奶事业部和酸奶事业部组织生产、销售。发行人的液态奶事业部组织常温液体乳产品的生产、销售，常温液体乳产品指可在室温下保存，保质期较长的产品。发行人常温液体乳产品分为四大类：纯牛奶产品、常温酸奶产品、调制乳以及乳饮料产品。

奶粉及奶制品板块：发行人的奶粉事业部主要组织奶粉及奶制品产品的生产、销售。目前发行人针对婴幼儿、年轻女性、中老年人等不同消费群体，推出“金领冠”“托菲尔”“培然”“欣活”等子品牌奶粉产品，成人奶粉份额位居全行业第一。

冷饮产品系列板块：发行人的冷饮事业部组织冷饮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冷饮产品主要为各种冰淇淋产品，目前为发行人主营业务产品之一，产品包括“巧乐兹”“甄稀”“冰工厂”“伊利牧场”“妙趣”等重点品牌和其他基础产品，全面覆盖巧冰、奶冰、水冰、童趣等品类。发行人冷饮产品在国内市场份额连续 25 年排名第一。

其他营运板块：发行人的其他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担保、保理业务等金融类业务及材料销售等。

发行人具备经营所需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对外贸易注册备案文件、小贷金融业务批复文件、融资性担保业务许可证等资质文件。

（三）公司经营模式

1、经营模式

公司按照产品系列及服务划分，以事业部的形式，构建了液态奶、奶粉、冷饮、酸奶、健康饮品、奶酪六大产品业务群。在公司的战略统筹和专业管理下，事业部于各自业务领域内开展产、供、销运营活动。

2、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招标方式，对主要原辅材料进行集中采购，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议价能力。

3、原料乳采购供应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资本或技术合作，以嵌入式服务的方式，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与奶源供应商建立利益共同体，稳定并增加奶源供给，满足乳品生产需求。

4、生产模式

公司依照《乳制品加工行业准入条件》《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等行业规范，通过实施“全球织网”计划布局生产基地，严格执行产品质量与安全标准，为国内外市场提供产品服务。

5、物流配送模式

公司利用大数据技术，科学规划物流发运线路和仓储节点；通过与第三方物流服务商合作，借助信息技术平台和服务，快速、精准响应客户需求。

6、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与直营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实现渠道拓展目标和终端门店业务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7、海外业务管控模式

公司对海外业务实施统筹规划与运营流程设计。报告期，公司下属子公司 Oceania Dairy Limited、PT.Green Asia Food Indonesia、Westland Dairy Company Limited、THE CHOMTHANA COMPANY LIMITED 主要从事奶粉、乳铁蛋白、乳脂、冷冻饮品等食品的生产与销售，产品销往世界各地。

（四）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液体乳	153.58	74.76%	737.61	81.95%	656.79	83.16%	557.66	82.56%
奶粉及奶制品	32.41	15.77%	100.55	11.17%	80.45	10.19%	64.28	9.52%
冷饮产品	18.12	8.82%	56.31	6.26%	49.97	6.33%	46.06	6.82%
其他	1.33	0.65%	5.62	0.62%	2.55	0.32%	7.47	1.11%
合计	205.44	100.00%	900.09	100.00%	789.76	100.00%	675.47	100.00%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680.58 亿元、795.53 亿元、902.23 亿元和 206.53 亿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675.47 亿元、789.76 亿元、900.09 亿元和 205.44 亿元，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增长。其中主营业务（液体乳）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57.66 亿元、656.79 亿元、737.61 亿元和 153.58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56%、83.16%、81.95% 和 74.76%。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液体乳	100.97	78.59%	477.98	84.76%	425.53	86.65%	361.56	85.35%
奶粉及奶制品	17.94	13.96%	52.16	9.25%	36.38	7.41%	29.60	6.99%
冷饮产品	8.89	6.92%	30.12	5.34%	27.45	5.59%	26.22	6.19%
其他业务	0.68	0.53%	3.65	0.65%	1.70	0.35%	6.25	1.48%
合计	128.48	100.00%	563.92	100.00%	491.06	100.00%	423.62	100.00%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423.62 亿元、491.06 亿元、563.92 亿元和 128.48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液体乳）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361.56 亿元、425.53 亿元、477.98 亿元和 100.97 亿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5.35%、86.65%、84.76% 和 78.59%。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毛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液体乳	52.62	68.36%	259.63	77.23%	231.26	77.43%	196.10	77.86%
奶粉及奶制品	14.47	18.80%	48.39	14.39%	44.07	14.75%	34.68	13.77%

业务板块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冷饮产品	9.23	11.99%	26.19	7.79%	22.52	7.54%	19.84	7.88%
其他业务	0.65	0.84%	1.97	0.59%	0.85	0.28%	1.22	0.48%
合计	76.96	100.00%	336.17	100.00%	298.70	100.00%	251.85	100.00%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毛利润分别为 251.85 亿元、298.70 亿元、336.17 亿元和 76.96 亿元，呈稳定增长的趋势；其中主营业务（液体乳）的毛利润分别为 196.10 亿元、231.26 亿元、259.63 亿元和 52.62 亿元，占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77.86%、77.43%、77.23% 和 68.3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稳定。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业务板块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液体乳	34.26%	35.20%	35.21%	35.17%
奶粉及奶制品	44.65%	48.12%	54.78%	53.95%
冷饮产品系列	50.93%	46.51%	45.06%	43.08%
其他业务	48.79%	35.05%	33.33%	16.47%
综合毛利率	37.46%	37.35%	37.82%	37.28%

1、液体乳板块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液体乳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57.66 亿元、656.79 亿元、737.61 亿元和 153.58 亿元，呈稳定增长趋势，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持续扩大销售规模，同时升级产品结构。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液体乳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5.17%、35.21%、35.20% 和 34.26%，基本保持稳定。

2、奶粉及奶制品板块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奶粉及奶制品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64.28 亿元、80.45 亿元、100.55 亿元和 32.41 亿元，呈稳定增长趋势。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奶粉及奶制品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53.95%、54.78%、48.12% 和 44.65%，基本保持稳定。

3、冷饮产品系列板块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冷饮产品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6.06 亿

元、49.97 亿元、56.31 亿元和 18.12 亿元，呈稳定增长趋势。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冷饮产品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3.08%、45.06%、46.51%和 50.93%，基本保持稳定。

4、其他业务板块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47 亿元、2.55 亿元、5.62 亿元和 1.33 亿元，占主营业务的比例较小，主要通过担保、保理业务等金融类业务以及材料销售等产生的收益。

（五）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2017-2019 年度，发行人的按业务板块划分的产销数据如下：

液体乳板块产销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生产量	875.83	810.71	724.60
销售量	870.94	808.13	726.89
库存量	26.71	21.82	19.24

奶粉及奶制品板块产销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生产量	18.15	10.95	9.42
销售量	14.34	10.90	9.41
库存量	4.89	1.08	1.04

冷饮产品产销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生产量	41.01	39.85	38.14
销售量	40.59	39.31	38.28
库存量	1.57	1.15	0.61

（六）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71,013.9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1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71,768.2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9.7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84,799.6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9%。

1、主要客户

发行人采取经销与直营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实现渠道拓展目标和终端门店业务标准化、规范化管理。2019 年度，发行人经销模式实现营业收入 867.63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96.93%；直营模式实现营业收入 27.46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3.07%。

发行人在不断优化现有渠道服务能力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社交电商、O2O 到家等新零售销售渠道，捕捉新的业务增长机会。2019 年度，发行人在母婴渠道的零售额较 2018 年增长 27.1%，在便利店渠道的常温液态奶业务零售额市占份额较 2018 年提高 4.2%。2019 年度，发行人电商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49%。

发行人公司着力构建全新的乡镇村业务发展模式，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常温液态类乳品的市场渗透率为 84.3%，较上年同期提升了 1.9 个百分点。同期，公司所服务的线下液态奶终端网点已达 191 万家，比上年同期增长 9.1%。

销售区域方面，发行人主要销售区域为华北、华南及其他地区。2019 年度，发行人于华北、华南及其他地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65.42 亿元、237.22 亿元和 392.46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率分别为 29.65%、26.50%和 43.85%。公司利用大数据技术，科学规划物流发运线路和仓储节点；通过与第三方物流服务商合作，借助信息技术平台和服务，快速、精准响应客户需求。

2、主要供应商

发行人通过招标方式，对主要原辅材料进行集中采购，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议价能力。发行人主要采购内容为原料奶和其他原辅料（其他原辅料即原料奶之外的重要生产材料）。2019 年度，发行人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71,768.2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9.76%。

原料乳采购方面，发行人主要通过资本或技术合作，以嵌入式服务的方式，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带动示范作用，与奶源供应商建立利益共同体，稳定并增加奶源供给，满足乳品生产需求。在原料奶质量管控上，发行人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控和保障体系，通过提升供应商自主管理能力、质量保障能力，稳步提升原料奶质量水平。原料奶的账款结算方式为定期根据购买量进行银行电汇结算，账期一般为 15 日或 30 日。

其他原辅料的采购方面，发行人其他原辅料中采购规模较大的为包材、瓦楞包装箱和乳粉，辅助材料因行业进入壁垒较低，供应商较多，同质化严重，对发行人而言供应商选择范围大，更换成本低，因而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保证了采购价格平稳。供应商款项结算方面，与利乐公司款项结算为发货前付款，与康美结算方式为按旬付款，其他供应商较为零散，款项结算方式为电汇或采取承兑汇票方式，账期有 25 天、30 天、60 天、90 天等。

（七）所在行业情况

1、行业概况

国内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消费能力稳步提升。同时，随着社会保障及医疗福利体系的健全和完善，城乡收入和消费支出水平的差距日趋缩小，整体消费品市场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态势，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当前，乳品消费升级，主要表现为产品品质与需求结构升级、渠道结构升级和三四线市场消费能力升级。

消费者更加关注奶源安全，并青睐于乳及乳制品的营养均衡和健康功能。因此，乳品的品质和功能升级，已成为乳品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尼尔森零研数据显示，2019 年上半年，常温液态奶、低温液态奶和奶粉细分市场的零售额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3.0%、-0.7%、8.8%，其中，有机乳品细分市场零售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13.8%。

电子商务、便利店等新兴渠道满足了城市人群的日常乳品消费需求。艾瑞电商平台数据监测显示，2018 年，液态乳品 B2C 线上交易额比上年增长 61.9%，增速明显高于网购整体水平；同时，尼尔森零研数据也显示，2018 年，液态类乳品在便利店的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1.3%，增速明显快于其他零售渠道。

伴随着城镇化的持续推进，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日趋缩小，三四线城市以及乡镇市场

的乳品消费能力大幅上升，乳品市场蕴含着新的消费增长机会。凯度调研数据显示，2018 年，县级市及县城的液态奶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8.4%。

2018 年，全球主要乳品出口国采取控产、保价策略，国际乳品供需市场总体趋紧，下半年全球原料乳价格呈回升趋势，受此影响，2018 年末国内原料乳价格出现回升势头。2019 年上半年，国内原料奶收购价格进一步上涨，并且进口乳清粉、脱脂奶粉等原辅料价格上涨，因此乳企成本控制压力加大。因受近期中美贸易摩擦影响，进出口贸易政策及汇率的波动，加大了乳品进出口贸易流向、价格以及行业增长的不确定性。国内奶牛养殖行业继续向现代化和集约化方向推进，随着养殖水平的持续提升，国内奶源发展规划日趋科学合理，奶源供需的保障程度逐步提高。

2、行业发展前景

近年来，受经济大环境影响，全球乳品消费低迷，需求增长放缓。国内乳业经过近二十年的快速成长之后，进入平稳发展阶段，各地政府积极响应国家“奶业振兴行动”，针对乳产业链进行了中长期规划与部署，为行业健康持续发展打造有力保障。此外，随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和《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综合方案》等“减税降费”政策落地，为乳业发展带来利好。短期内，乳品行业及乳品企业面临着消费需求升级与产品同质化的矛盾，发展压力增大。但与此同时，一些创新乳品品类以及新兴渠道或分级市场的乳品消费在快速增长并逐步发展壮大，其中个别品类已成长为一支新的细分业务，需求结构升级成为国内乳品市场新的增长动力。

消费升级为国内乳业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但同时，也为乳品企业在增强产品创新、优化运营能力等方面，带来了新的挑战：如何识别、洞察消费者需求及变化趋势，并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能够快速、成功实现产品创新；如何借力渠道升级趋势，主动开创新的渠道管理模式，在提升整体供应链运营能力、实现分级市场快速渗透和需求响应的同时，将线上线下营销策略进行深度融合。以上挑战，对乳品企业内部的渠道拓展、市场响应和供应链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未来，国内乳业及健康饮品行业发展特点：

一、长期来看，消费者购买力持续提升，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关注健康、注重健康的生活方式，以乳品为代表的健康食品产业发展前景良好。

二、随着居民消费意识和行为的改变，线上线下到家平台、微商、社群营销等新零售模式的创新发展，乳品消费目标群体和市场规模将不断发展扩大。

三、新生儿出生率缓慢走低，人口结构老龄化加快。婴幼儿食品继续通过品类多元化、营养服务创新等方面拉动增长；成人营养品类创新速度加快，市场渗透率保持增长趋势。

3、行业政策

2015 年 6 月出台的《农业部关于促进草食畜牧业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大力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大中小规模牛场向标准化规模养殖场改造升级，推动由散养向适度规模养殖转变，适当加大畜禽标准化养殖项目资金，预计到 2020 年，中国存栏 100 头以上奶牛规模化养殖比重将会达到 63%，奶牛单产将提高 0.9 吨，牛奶产量达到年均 3-5% 的增长。

2015 年初，国家质检总局发布《质检总局关于调整〈进出口乳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实施要求的公告》，针对巴氏奶的进出口标准做出了进一步细化。

2016 年 10 月，《婴幼儿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推出注册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规定单个企业原则上不得超过 3 个配方系列 9 种产品配方，从而调节行业供给端，目前市场上大量中小品牌和贴牌婴幼儿奶粉将淡出市场，国内婴幼儿奶粉品牌将有明显下降，品牌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形成中国婴幼儿配方乳粉行业健康发展的新格局。

2018 年 2 月，由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农业部奶及奶制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北京）牵头主持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生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巴氏杀菌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灭菌乳》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复原乳检验方法》4 项国家乳业新标准讨论稿对外公布，是中国目前实施的生乳国家标准制定后的首次修订，在生乳分级、加工工艺规范、奶产品包装标识等关键指标上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行业竞争也将集中在原奶供应方面，龙头企业的资源优势将进一步体现。

2018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的意见》，围绕推进奶业振兴，保障乳品质量安全，提振广大群众对国产乳制品信心，进一步提升奶业竞争力，提出以下意见：加强优质奶源基地建设、完善乳制品加工

和流通体系、强化乳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乳制品消费引导以及完善保障措施。

2019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印发《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行动方案》，就“全面提升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的品质、竞争力和美誉度”等提出多项举措，对婴幼儿配方乳粉品质提出了更高要求，进一步提振了消费者对国产乳制品的信心。

政策层面上看，国家对乳制品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十分重视，不断提高行业准入条件，各地政府积极响应国家“奶业振兴行动”，针对乳产业链进行了中长期规划与部署，为行业健康持续发展打造有力保障。国家对生乳收购生产和相关食品添加剂进一步作出规范，强化国产奶源基础建设与质量安全监管，同时提升针对婴幼儿配方奶粉的安全控制力度以及品质要求。

4、竞争格局

从品牌检测来看，中国乳制品市场竞争激烈，伊利、蒙牛、光明位居中国乳制品企业前三名，合计的市场份额接近 50%，前十大品牌的市场销售份额超过 75%，行业集中度高，消费者品牌意识较强。从近年来的发展趋势看，龙头乳业企业的收入增长普遍高于行业的平均增速，行业集中度有进一步提升的趋势。国内乳品企业主要的竞争对手来自新西兰，2008 年 10 月 1 日起，中国与新西兰的自由贸易协定生效，关税逐步降低至完全取消，促进新西兰进口乳制品量的迅速上升，对中国奶粉市场产生重大影响，对国产奶粉市场造成冲击。

（八）主要竞争优势和经营方针及战略

1、主要竞争优势

（1）全球供应链的高效协同优势

公司持续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全球供应链网络”，报告期，通过收购新西兰 Westland Co-Operative Dairy Company Limited、建设印尼生产基地、拓展东南亚市场等一系列举措，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全球范围内供、产、销各环节的统筹规划以及协同能力，确保全球供应链高效运转。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公司综合产能为 1,185 万吨/年。

近年来，公司通过全面深化健康产业链合作机制，携手全球百余家合作伙伴共建“全球健康生态圈”，汇聚全球优质资源，提升了全球资源保障及风险应急能力。

（2）卓越的品牌优势

近年来，公司继续推进全球品牌体系建设，以“滋养生命活力，让世界共享健康”为目标，不断增强品牌与消费者的沟通与互动，用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打造健康品牌形象。

2019 年 5 月，BrandZ™发布了“2019 年最具价值中国品牌 100 强”榜单，公司连续 7 年位列食品和乳品排行榜第一名。2019 年 7 月，Brand Finance 发布了“2019 年全球最具价值食品品牌 50 强”榜单，公司连续 2 年高居全球三强，并获得全球最具发展潜力的乳品品牌荣誉，伊利品牌及产品赢得了更多消费者的认同。

（3）良好的渠道渗透能力

公司积极探索“会员营销”“社群营销”“O2O 到家”等新零售模式，在拓展渠道的同时，推动线上线下渠道的一体化融合；同时，公司继续实施渠道精耕计划，不断提升渠道渗透水平。截至 2019 年 6 月，凯度调研数据显示，公司常温液态类乳品的市场渗透率为 83.9%，同比增长 2.7%，其中公司在三、四线城市的渗透率为 86.2%，同比增长 2.3%。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服务的乡镇村网点近 103.9 万家，较上年提升了 8.0%。

（4）领先的产品创新能力

2019 年，公司依托全产业链创新机制，优化创新模式，并在研发、技术和创新方面继续加大投入，积极布局大健康领域，推出“伊然”乳矿饮料、“伊刻活泉”火山低温矿泉水、“金领冠悠滋小羊”婴幼儿配方奶粉、“金领冠塞纳牧”婴幼儿有机配方奶粉等新品。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授权 2,703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数量为 515 件，并有 4 件专利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

（5）追求卓越、具有国际化视野的管理团队

2019 年，随着“全球资源、全球创新、全球市场”三大国际化战略的持续推进，公司继续进行组织架构完善和团队能力补强，通过推进开放式人才管理，汇聚国际化创新人才；通过升级企业文化和与全球一流企业对标学习，拓展管理团队的国际化视野，在追求卓越的目标驱动下，增强团队管理能力。

（6）更具凝聚力的企业文化

近年来，公司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积极推动全球跨文化融合项目的落地，进一步提升了全体员工的士气，“伊利即品质”的企业信条已经深入人心。企业文化引领、凝聚、激励着全球伊利员工，为实现战略目标持续注入强劲的精神动力，企业文化优势已经成为公司不可复制的核心竞争力。

2、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继续以“成为全球最值得信赖的健康食品提供者”愿景为指引，坚守“伊利即品质”信条，以创新和国际化为驱动，积极布局大健康领域，成为健康食品行业发展的引领者。后期，公司重点战略举措如下：

- （1）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依托公司全球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平台，聚焦健康食品领域加快产品创新。
- （2）持续推进海外市场开发，提升全球品牌卓越运营能力。
- （3）积极拓展新兴渠道，借助互联网技术打造全新业务模式。
- （4）发挥全球供应链协同优势，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 （5）继续以“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不断超越自我”为要求，夯实公司基业长青的文化根基。

3、经营计划

根据行业发展情况，2020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 970 亿元，利润总额 61 亿元。

该经营目标受未来经营环境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0 年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给正处于产销旺季的乳企运营带来了巨大挑战，行业上下游各个环节都受到了一定影响。面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快速反应，迅速启动应急机制。在公司疫情防控指挥中心的统一领导下，积极采取“帮上游、稳中游、通下游”等一系列举措，携手合作伙伴联合行动，共同抗击疫情，牢固产业链条，挖掘产业潜能，主动担当起行业龙头企业的社会责任。

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全国各地的生产生活秩序逐步恢复，乳品作为重要日常生活必需品，其增强免疫力、促进营养吸收的作用，正在被越来越多的人所重视。

在 2020 年 2 月 2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关于提供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具体范围的函》，将牛奶列为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之一；此外，随着国家针对降税减负以及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等系列政策的出台，将加快社会经济秩序的恢复。因此，公司预判：疫情对国内乳品行业的影响是短期的，从中长期来看，以乳品为代表的健康食品行业，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后期，公司将积极贯彻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两手抓的号召，继续全力以赴满足城乡居民的乳品消费需求，在密切关注疫情变化、保障企业运营安全的同时，主动识别和把握新的市场机会，努力降低疫情带来的影响。2020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坚持以守护国人健康为己任，为消费者生产 100% 安全、100% 健康的高品质产品。

（2）积极开拓、发展健康食品领域新业务，加快成人营养品、奶酪、健康饮品等产品创新节奏，带动业务健康发展。

（3）建设海外生产基地，继续拓展海外市场，通过构建全球品牌运营能力，推动海外业务稳步发展。

（4）以“居家消费”模式为切入点，积极探索新兴渠道和新的消费场景，借助互联网技术打造全新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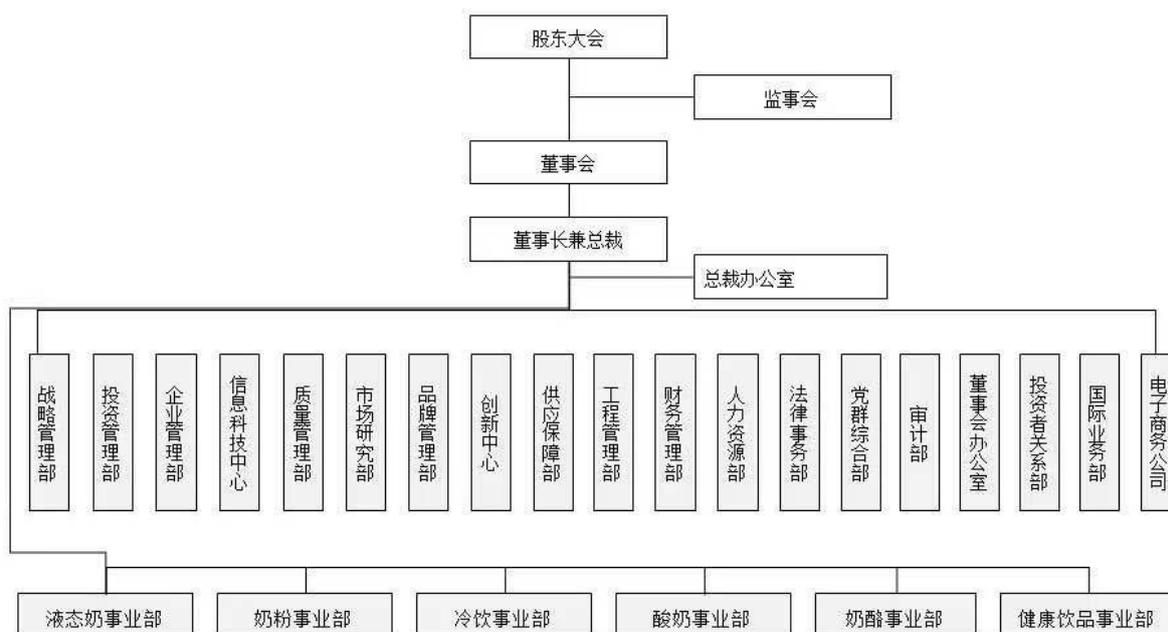
（5）构建“全球健康生态圈”，整合全球供应链资源，持续优化运营效率。

（6）继续以“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不断超越自我”为要求，夯实公司基业长青的文化根基。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公司本年度在主导产业项目及其支持性项目上计划投资 226.92 亿元，所需资金拟通过公司自筹、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等方式解决。

八、公司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一）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的职能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各部门职责如下：

1. 战略管理部

负责集团战略规划、落地实施与跟进。

2. 投资管理部

负责集团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立项、实施监控；负责集团投资项目后评估。

3. 企业管理部

负责推进集团经营管理改进与重点能力提升。

4. 信息科技中心

负责集团 IT 规划、信息系统建设；负责集团信息系统的运作维护管理与信息安全

管理。

5. 质量管理部

负责集团质量管理与食品安全管理；负责集团安全管理、环保与能源管理。

6. 市场研究部

负责组织开展市场信息分析研究与消费者洞察工作。

7. 品牌管理部

负责集团品牌管理、营销管理相关工作。

8. 创新中心（乳业技术研究院）

负责集团技术研发与成果推广应用；负责集团食品风险评估、集团技术标准管理；负责集团知识产权管理。

9. 供应保障部

负责集团物资和服务的集中采购、供应商管理。

10. 工程管理部

负责集团工程项目设计与前期管理、工程项目的实施。

11. 财务管理部

负责集团会计核算、预算管理、税务管理、资金管理等财务管理工作；负责集团金融服务业务。

12. 人力资源部

负责集团招聘配置、培训发展、薪酬绩效、员工关系等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13. 法律事务部

负责集团合同管理；负责集团法律诉讼、仲裁、纠纷处理与法律风险防范工作。

14. 党群综合部

负责集团行政管理、总部后勤及生活服务；负责集团党团工会工作。

15. 审计部

负责集团内部审计与监察；负责集团内控体系自评。

16.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集团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相关事务；负责集团信息披露、证券监管机构沟通协调等工作。

17. 投资者关系部

负责集团与投资者之间沟通与关系协调，投资者活动的组织。

18. 国际业务部

负责集团国际业务拓展与运营。

19. 电子商务公司

负责集团产品的线上销售。

此外，发行人按照产品系列及服务划分，以事业部的形式，构建了液态奶、奶粉、冷饮、酸奶、健康饮品及奶酪六大产品业务群。在公司的战略统筹和专业管理下，事业部于各自业务领域内开展产、供、销运营活动。

（三）发行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框架，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有效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享有下述权利：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审议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除战略委员会外，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使公司的决策更加高效、规范与科学。

3、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

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主要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根据国家相关法律制度，从业务管理、职能管理和岗位管理的角度出发，制定了一系列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了公司各部门在质量管理、人力资源、财务保障、投资决策、技术研发等方面的管理职能。

1、质量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质量管理大纲》及《伊利集团质量安全风险管理职责划分》等规章制度，明确食品安全目标、各层级及业务模块的食品安全管理职责、管理要求及责任机制，同时强化了问责和追究机制，强化了各层级人员食品安全风险防范意识，真正做到从源头到终端每一环节的食品安全和质量控制关键点进行严格的分析和管控，将食品安全工作延伸至全球产业链条上的所有合作伙伴，系统性构建全球质量管理体系。

2、人力资源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才管理办法》，建立人才管理机制，指引人才管理方向，制定人才识别、发展与任用等决策，规范人才的识别、评测等工作，以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3、投资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实施条例》《投资项目日常管理细则》等一系列制度，规定了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投资项目的法律审核，以规范公司的投资行为，强化投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

4、技术研发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项目管理办法》，使公司研究开发项目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管理，保障公司研究开发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增强企业的科技研发能力。

5、资金管理

发行人下属的伊利财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专门的资金管理机构。发行人及伊利财务

有限公司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伊利财务有限公司流动性危机应急处理专项预案》等制度，形成了严格的资金审批授权程序，规范了公司的资金运营活动，有效地防范了短期资金调度不足等资金活动风险、提高了资金效益。

6、采购业务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务采购作业管理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采购业务运行管理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类物资和服务采购作业管理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合采购大宗原料作业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职责权限及请购、审批、验收、付款等程序，有效降低了采购风险。

7、资产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全面资产管理体系，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资产核算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实施条例》等制度。建立健全了固定资产、存货盘点清查等各业务领域和环节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各项资产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执行运作。

8、工程项目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建立了投资立项、设计方案、工程预算、工程招标、工程管理、工程监理、工程成本、竣工验收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主要包括《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日常管理细则》《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管理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等。明确了各岗位职责权限，形成了严格有效的工程管理制度。

9、担保业务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确保有效地控制担保带来的财务风险。迄今为止，公司没有发生过任何违规担保行为。

10、预算管理

发行人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算

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各项预算指标的审批、分解、落实和考核，确保预算编制依据合理、方法得当，通过实施预算控制实现年度各项预算目标。

11、合同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加强对合同的审核、签批、履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定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实行合同全过程封闭管理，有效地减少了合同管理风险。

12、信息披露管理

发行人制定并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13、审计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规定了内审机构的职责、权限、审计程序、相关罚则等，以明确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在组织内部的地位，授权内部审计机构接触与业务开展相关的记录、人员和实物资产，增强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防止出现内部风险。

14、IT 管理

为推进集团的信息化建设，公司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管理制度》，对办公电子设备、软件系统、网络、机房等信息化产品的采购、使用、管理做了明确的规定，并对信息安全的保障措施进行了明确，保证集团的信息安全。

15、关联交易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方关系相关管理规定，对关联方识别、关联方交易、关联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确保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关联交易情况并对关联交易进行有效管理。

16、融资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资管理办法》，对融资的原则，职能划分，资金来源，决策程序，融资过程的监督与控制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以规范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筹资活动、防范筹资风险、降低筹资成本。

17、内控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明确了集团总部对事业部、下属子公司的管理、考核评价方法，并与预算、资金、资产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共同保障对事业部、下属子公司的有效控制、管理。

18、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为加强资金管理，防范资金风险，预防和处置在资金运营方面的突发事件，发行人制定了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要求事业部及下属子公司除保留日常经营必要的资金量外，其余资金一律由伊利财务有限公司集中管理；同时保留足额银行授信提款额度，以备不时之需；一旦发生短期资金危机时控制资金对外支付并与到期债权人协商债务重组。

19、财务管理

在财务管理方面，发行人除了前述的预算、资金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外，还制定了《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管理制度》《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核销管理办法》等制度，形成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筹资、投资和日常核算等各类财务活动，防范了财务风险。

（五）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部分内容涉及的 2017-2019 年及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分别来源于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 2020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一季度的财务报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3301 号、大华审字[2019]001178 号、大华审字[2020]0011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689,533.99	1,132,532.08	1,105,100.37	2,182,30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13.75	38,999.4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9.88	-
应收票据	34,775.00	22,172.00	18,110.00	16,359.70
应收账款	189,103.56	161,551.05	110,102.66	78,614.02
预付款项	199,495.98	115,717.52	145,960.10	119,243.42
其他应收款(合计)	21,614.74	19,475.91	15,455.92	23,310.88
存货	841,776.89	771,503.13	550,707.40	463,999.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1,138.55	30,324.07	-	-
其他流动资产	328,833.00	278,309.88	500,043.36	100,739.16
流动资产合计	3,374,985.47	2,570,585.04	2,445,529.68	2,984,573.19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83,101.10	65,181.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1,386.41	114,789.6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400.30	14,216.77	-	-
长期股权投资	296,685.51	196,090.49	190,938.71	176,518.51
投资性房地产	53,008.49	53,329.59	-	-
固定资产(合计)	1,903,294.44	1,829,621.43	1,468,776.25	1,325,639.03
在建工程(合计)	533,795.97	616,505.02	268,670.59	190,206.56
无形资产	136,002.13	140,868.22	63,926.86	51,436.12
商誉	52,754.38	52,754.38	1,067.86	1,067.86
长期待摊费用	64,905.50	67,872.80	5,853.76	6,91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899.45	74,397.45	60,908.42	55,99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685.19	315,095.90	171,847.21	72,49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0,817.78	3,475,541.66	2,315,090.77	1,945,462.35
资产总计	7,015,803.25	6,046,126.70	4,760,620.45	4,930,035.53
短期借款	1,011,311.08	455,963.13	152,300.00	78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885.26	3,707.90	-	-
应付票据	13,062.78	30,009.76	27,624.92	21,527.68
应付账款	1,126,336.39	1,050,112.56	883,946.22	725,387.95
预收款项	-	602,005.83	440,076.13	412,557.11
合同负债	342,112.71	-	-	-
应付职工薪酬	213,380.29	242,035.46	251,339.27	260,361.74
应交税费	90,983.46	39,669.16	35,337.96	40,409.08
其他应付款(合计)	377,283.14	382,165.85	122,100.04	135,146.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80.93	30,619.22	3,312.89	2,419.15
其他流动负债	810,903.65	306,938.60	1,040.57	1,193.10
流动负债合计	4,045,439.67	3,143,227.47	1,917,078.00	2,385,002.53
长期借款	42,635.69	47,112.41	28.90	28.90
应付债券	150,000.00	150,000.00	-	-
长期应付款(合计)	16,259.43	16,401.51	13,366.48	6,403.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315.32	50,513.67	10,591.84	-
递延收益	15,007.32	11,457.76	15,833.03	14,618.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217.76	275,485.35	39,820.26	21,051.25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4,315,657.43	3,418,712.82	1,956,898.25	2,406,053.78
股本	606,588.68	609,637.89	607,812.76	607,849.26
资本公积	18,207.46	84,443.89	284,133.70	276,553.46
减：库存股	236,201.52	332,774.09	9,746.28	20,169.05
其它综合收益	44,527.00	98,414.27	37,523.62	-7,139.33
盈余公积	304,818.94	320,696.69	304,572.85	242,265.39
未分配利润	1,946,969.35	1,832,683.86	1,567,261.74	1,410,97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者权益合计	2,684,909.91	2,613,102.50	2,791,558.38	2,510,338.92
少数股东权益	15,235.91	14,311.38	12,163.81	13,642.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0,145.82	2,627,413.88	2,803,722.19	2,523,98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7,015,803.25	6,046,126.70	4,760,620.45	4,930,035.53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总收入	2,065,256.70	9,022,307.55	7,955,327.75	6,805,817.43
营业收入	2,054,442.56	9,000,913.29	7,897,638.87	6,754,744.95
利息收入	10,814.15	21,394.26	57,688.88	51,072.48
营业总成本	1,924,194.58	8,282,645.85	7,275,600.79	6,187,713.45
营业成本	1,284,801.28	5,639,171.27	4,910,603.44	4,236,240.27
利息支出	-	-	-	14.17
税金及附加	12,518.21	57,698.77	53,095.24	51,157.02
销售费用	520,301.75	2,106,965.75	1,977,268.38	1,552,186.25
管理费用	91,515.45	428,492.77	297,973.55	310,788.35
研发费用	8,380.86	49,517.08	42,687.31	20,916.53
财务费用	6,677.03	800.21	-6,027.12	11,348.53
其中：利息费用	13,246.40	27,242.59	13,160.26	20,992.23
利息收入	8,649.93	34,943.86	19,909.57	10,154.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8.35	-24,144.23	-7,565.58	-5,062.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50.73	-6,055.31	-	-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加：其他收益	15,333.97	58,779.15	74,656.27	78,801.38
投资收益	15,896.90	54,486.57	26,091.32	13,467.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41.76	21,368.15	14,420.20	8,655.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741.84	7,816.31	23.10	-
资产处置收益	-77.76	-2,512.48	-3,849.17	1,217.82
营业利润	166,595.78	828,031.70	769,082.90	711,591.12
加：营业外收入	609.77	2,983.76	3,481.89	8,559.78
减：营业外支出	34,050.74	11,604.94	14,801.55	12,753.56
利润总额	133,154.81	819,410.51	757,763.24	707,397.33
减：所得税	17,929.26	124,337.90	112,563.63	107,115.84
净利润	115,225.54	695,072.62	645,199.61	600,281.50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5,225.54	695,072.62	645,199.61	600,281.50
减：少数股东损益	940.06	1,696.27	1,224.65	19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285.48	693,376.34	643,974.96	600,088.49
加：其他综合收益	-53,947.31	26,318.58	44,662.95	-43,334.33
综合收益总额	61,278.23	721,391.20	689,862.56	556,947.1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0.02	1,789.53	1,224.65	193.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60,398.21	719,601.67	688,637.91	556,754.16

注：亏损或损失以“-”号填列。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2,506.45	10,146,173.33	8,926,979.00	7,569,90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12.31	205.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21.45	166,509.81	163,268.80	143,724.1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49.93	2,160.94	56,581.74	37,60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1,577.83	10,314,844.08	9,146,941.85	7,751,437.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8,637.84	7,967,980.67	7,024,575.35	5,793,473.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619.52	910,905.73	720,817.28	596,926.52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80.36	441,132.03	466,834.90	462,934.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22.68	149,277.61	145,399.12	139,611.0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73,161.98	57,848.1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1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6,860.40	9,469,296.05	8,284,464.67	7,050,80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82.57	845,548.03	862,477.18	700,629.7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4.22	84,691.72	144,857.58	1,452.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62.83	20,919.99	11,605.64	5,313.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45	3,423.97	4,716.85	7,280.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	2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1.62	13,908.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52.49	109,235.69	161,231.70	27,95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309.53	924,285.87	509,060.05	335,13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528.44	15,285.35	162,500.00	4,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61,698.32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40	7,900.10	27,070.0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22.37	1,109,169.64	698,630.11	339,63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069.88	-999,933.95	-537,398.41	-311,681.1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1	27,489.38	1,800.00	21,768.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3,257.18	1,656,972.55	498,300.00	84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5,301.2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301.70	1,919,763.14	500,100.00	867,768.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735.50	993,696.85	1,132,000.00	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2.39	440,567.13	439,260.28	384,542.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370.80	1,920.89	1,528.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29	587,146.07	3,738.21	2,94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37.17	2,021,410.05	1,574,998.48	462,48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464.52	-101,646.92	-1,074,898.48	405,280.66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163.76	6,211.22	30,714.78	-39,771.77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275.84	-249,821.63	-719,104.93	754,457.4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6,671.44	1,356,493.06	2,075,597.99	1,321,140.5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0,947.27	1,106,671.44	1,356,493.06	2,075,597.99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71,620.24	636,837.46	300,560.46	1,070,97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3.00	-	-	-
应收票据	34,775.00	22,172.00	18,110.00	16,359.70
应收账款	140,761.43	129,998.92	105,787.92	74,156.93
预付款项	390,854.53	291,418.24	200,924.40	165,936.65
其他应收款(合计)	12,713.03	11,684.02	13,040.59	1,606.95
存货	149,534.75	217,422.28	210,761.12	176,657.62
其他流动资产	147,421.37	141,561.90	122,399.64	41,661.60
流动资产合计	2,050,783.35	1,451,094.82	971,584.14	1,547,357.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0,498.75	31,21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228.28	44,188.38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00.30	8,216.77	-	-
长期股权投资	2,969,856.18	2,940,707.39	2,519,260.75	2,288,254.63
投资性房地产	53,008.49	53,329.59	-	-
固定资产(合计)	147,237.08	143,533.19	122,072.54	119,747.91
在建工程(合计)	233,819.59	236,293.58	139,348.79	10,957.20
无形资产	39,237.14	40,312.26	22,921.80	12,279.23
长期待摊费用	60,525.75	63,217.15	128.0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99.23	20,270.54	20,656.26	22,38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018.53	26,371.52	2,907.21	27,39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3,730.58	3,576,440.38	2,857,794.13	2,512,234.51
资产总计	5,784,513.93	5,027,535.19	3,829,378.27	4,059,592.12
短期借款	345,760.13	304,024.20	130,000.00	653,000.00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803,063.03	325,009.76	-	21,527.68
应付账款	955,504.34	981,220.11	-	836,392.56
预收款项	-	598,489.19	439,107.81	411,697.53
合同负债	339,792.42	-	-	-
应付职工薪酬	158,651.53	184,374.47	203,634.54	217,468.57
应交税费	58,800.68	19,138.18	14,343.09	19,677.03
其他应付款(合计)	346,848.89	347,487.84	109,270.81	121,983.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6.60	2,431.61	478.41	442.97
其他流动负债	806,236.50	302,977.38	-	-
流动负债合计	3,816,544.11	3,065,152.74	1,835,598.14	2,282,189.75
长期借款	28.90	28.90	28.90	28.90
应付债券	150,000.00	150,000.00	-	-
长期应付款(合计)	1,788.54	1,755.42	-	47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51.55	2,720.90	-	-
递延收益	1,892.40	1,894.62	6,327.06	5,126.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161.39	156,399.84	6,355.96	5,634.29
负债合计	3,973,705.51	3,221,552.58	1,841,954.11	2,287,824.04
股本	606,588.68	609,637.89	607,812.76	607,849.26
资本公积	7,917.86	74,108.65	273,798.46	266,218.22
减：库存股	236,201.52	332,774.09	9,746.28	20,169.05
其它综合收益	19,355.15	15,419.07	-	-
盈余公积	304,818.94	320,696.69	304,572.85	242,265.39
未分配利润	1,108,329.31	1,118,894.40	810,986.38	675,60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0,808.43	1,805,982.61	1,987,424.16	1,771,768.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84,513.93	5,027,535.19	3,829,378.27	4,059,592.1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总收入	1,969,803.40	8,892,768.55	8,038,914.24	6,826,581.76
营业收入	1,969,803.40	8,892,768.55	8,038,914.24	6,826,581.76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成本	1,435,238.12	6,499,709.69	5,911,372.41	5,086,141.75
税金及附加	7,494.09	33,760.53	29,766.36	28,435.61
销售费用	458,659.60	1,806,644.77	1,687,321.05	1,279,686.59
管理费用	44,973.59	190,170.60	111,297.04	138,403.42
研发费用	8,445.64	49,535.74	41,228.69	19,401.04
财务费用	-1,443.37	7,836.58	5,468.03	13,152.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983.76	-4,727.30	-2,617.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07.14	-3,451.28	-	-
加：其他收益	8,507.20	31,708.19	48,526.21	48,690.90
投资收益	5,286.55	466,122.56	369,810.39	276,06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70.92	21,389.29	14,419.14	8,678.01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95.17	56.77	-	-
资产处置收益	2.74	187.90	-152.36	116.67
营业利润	34,634.55	797,751.01	665,917.60	583,621.09
加：营业外收入	188.80	1,425.38	1,768.22	6,286.12
减：营业外支出	46,049.48	7,992.66	9,707.14	10,791.57
利润总额	-11,226.13	791,183.74	657,978.68	579,115.65
减：所得税	-661.03	41,793.36	34,904.15	42,363.50
净利润	-10,565.10	749,390.37	623,074.52	536,752.14
加：其他综合收益	3,936.08	-2,307.33	-	-
综合收益总额	-6,629.02	747,083.04	623,074.52	536,752.14

注：亏损或损失以“-”号填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8,968.00	9,919,582.37	9,023,168.38	7,681,11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6.13	76,881.41	75,673.01	77,65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1,464.13	9,996,463.77	9,098,841.39	7,758,77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7,451.52	8,359,959.97	8,011,703.07	6,709,194.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968.32	564,802.46	427,980.41	337,041.82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993.66	259,001.42	275,660.23	278,306.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3.25	117,053.75	155,810.51	100,64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686.74	9,300,817.59	8,871,154.22	7,425,18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77.38	695,646.18	227,687.16	333,582.0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81	21,889.70	123,246.27	1,452.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79.24	440,217.29	346,779.48	267,983.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24	965.11	1,441.76	3,18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	200.00	2,721.78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	60,000.00	90,000.00	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09.28	523,272.10	564,189.28	297,624.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25.95	235,116.69	140,384.36	33,24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199.20	402,940.12	343,700.00	111,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353.6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	100,000.00	120,000.00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25.15	748,410.41	604,084.36	174,84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15.87	-225,138.31	-39,895.08	122,776.6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7,489.38	-	21,768.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9,943.89	1,450,000.00	420,000.00	71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5,301.2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943.89	1,712,790.58	420,000.00	734,768.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	830,000.00	943,000.00	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7.28	434,817.20	434,117.69	380,35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6	582,203.17	1,092.10	74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21.44	1,847,020.37	1,378,209.79	441,09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722.45	-134,229.79	-958,209.79	293,670.7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9	-1.0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782.77	336,277.01	-770,417.70	750,029.4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837.46	300,560.46	1,070,978.16	320,948.6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620.24	636,837.46	300,560.46	1,070,978.16

二、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及原因

（一）发行人 2017 年末报表合并变化情况

2017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75 家，较上年末新增 2 家。

发行人 2017 年末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
1	内蒙古伊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增	投资设立
2	内蒙古惠商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增	投资设立

（二）发行人 2018 年末报表合并变化情况

2018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72 户，较上年末新增 1 家，减少 4 家。

发行人 2018 年末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
1	安达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转让
2	朔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转让
3	扎兰屯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转让
4	大庆市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注销
5	大庆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投资设立

（三）发行人 2019 年末报表合并变化情况

2019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93 户，较上年末新增 23 家，减少 2 家。

发行人 2019 年末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
1	THE CHOMTHANA COMPANY LIMITED	增加	收购
2	Westland Co-Operative Dairy Company Limited	增加	收购
3	阿尔山伊利天然矿泉水饮品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收购
4	PT.Yili Indonesia Dairy	增加	投资设立
5	武威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
6	安图伊利长白山天然矿泉饮品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7	SAARK FOOD (M) SDN.BHD.	增加	投资设立
8	北京伊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9	伊利伊诺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10	伊利创新投资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11	伊利创业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12	珠海健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投资设立
13	GREEN ASIA FOOD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增加	投资设立
14	呼伦贝尔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15	内蒙古金泽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16	西乌旗泰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注销
17	杜尔伯特金山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注销

注：公司子公司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收购 THE CHOMTHANA COMPANY LIMITED 共计 96.46% 的股权。本年度 THE CHOMTHANA COMPANY LIMITED 及其下属 3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子公司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收购 Westland Co-Operative Dairy Company Limited 共计 100.00% 的股权。本年度 Westland Co-Operative Dairy Company Limited 及其下属 5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收购了阿尔山伊利天然矿泉饮品有限责任公司共计 100.00% 的股权。本年度阿尔山伊利天然矿泉饮品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一季度/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总资产（亿元）	701.58	604.61	476.06	493.00
总负债（亿元）	431.57	341.87	195.69	240.61
所有者权益（亿元）	270.01	262.74	280.37	252.40
营业总收入（亿元）	206.53	902.23	795.53	680.58
利润总额（亿元）	13.32	81.94	75.78	70.74
净利润（亿元）	11.52	69.51	64.52	60.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13.69	62.68	58.78	53.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1.43	69.34	64.40	60.01

项目	2020 年一季度/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6.53	84.55	86.25	70.06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3.51	-99.99	-53.74	-31.17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05.15	-10.16	-107.49	40.53
流动比率	0.83	0.82	1.28	1.25
速动比率	0.63	0.57	0.99	1.06
资产负债率（%）	61.51	56.54	41.11	48.80
毛利率（%）	37.46	37.35	37.82	37.28
总资产回报率（%）	1.76	12.86	13.32	13.56
净资产收益率（%）	4.33	25.66	24.22	24.77
EBITDA（亿元）	-	104.24	93.18	87.28
EBITDA 利息倍数	-	38.27	70.80	41.5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72	66.27	83.70	99.46
存货周转率	1.59	8.53	9.68	9.45
流动资产周转率	0.69	3.60	2.93	2.72
固定资产周转率	1.11	5.47	5.69	5.16
总资产周转率	0.32	1.67	1.64	1.54

注：2020 年一季度指标未年化。

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 (1) 资产负债率 = 期末负债总额 / 期末资产总额 × 100%
- (2) 流动比率 = 期末流动资产总额 / 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 (3) 速动比率 = (期末流动资产总额 - 存货) / 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值
- (5)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值
- (6) 总资产周转率 = 营业总收入 / 平均资产总额
- (7) 净利润率 = 净利润 / 营业总收入 × 100%
- (8)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平均所有者权益 × 100%
- (9) 总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平均资产总额 × 100%
- (10) EBITDA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 (11)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 利息支出
- (12) 流动资产周转率 = 营业总收入 / 流动资产平均值
- (13) 固定资产周转率 = 营业总收入 / 固定资产平均值
- (14)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第五节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2019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境内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3 月 21 日，本次债券发行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公开方式，境内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通过上述安排，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2017-2019 年,发行人营运资金分别为 699.29 亿元、835.76 亿元和 946.93 亿元，营运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各项税费、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20 年 1-3 月,发行人营运资金为 226.69 亿元，预计全年营运资金为 $226.69 \times 4 = 906.74$ 亿元，每月营运资金需求约为 75.56 亿元。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决策、资金用途调整等需经获授权的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批同意，方可更改。

如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间内违约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将依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同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行使职权，要求发行人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整改。若因违约使用募集资金对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视情况对本期债券投资者进行补偿。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对使用情况的监督，发行人将与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在资金监管人处设立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资金监管人将对专项账户内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对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资金监管人有权拒绝发行人的划款指令。

（二）偿债资金的归集

发行人应按债券还本付息的有关要求，在本期债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 3 个工作日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资金账户，以保证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不少于债券当期还本付息金额。若债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 3 个工作日，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少于债券当期还本付息金额时，资金监管人应敦促发行人立刻划拨足额资金，并不迟于当日通知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假设发行人模拟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且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 10 亿元，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一）对于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如能成功发行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期债券的发行由于债权融资比例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可为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从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稳定性

本期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发行人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避免由于贷款利率上升带来的财务风险。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核准的用途，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

1、本期债券发行前，公司审慎选择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作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

2、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尽快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督协议。

3、公司将按照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会将募集资金用于借予他人或发放贷款等金融类放款业务，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约定和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督导。

4、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

5、公司发生影响公司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关联交易或异常关联交易，公司会将该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进展、影响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发行人资金运营内控制度、资金管理运营模式、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等

在资金管理与运营方面，伊利集团具有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与资金运营内控制度，以达到有效监控现金流动、保障资金安全性的目的。

伊利集团实行资金集中管理模式，由相关部门统筹管理集团资金收入与支付，最大程度实现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资金的沉淀、节省财务成本、控制现金的流出，提高企业资金管理效率。

伊利集团相关部门具有短期资金调度的职能，并建立了资金动态监测、预警机制，由于发生突发事件产生流动性风险时，能够及时反映、监测、预警，同时启动相应工作，进行短期资金调度，补充资金，保障资金流动性。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

- （一）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六）信用评级报告；
- （七）本次债券法律意见书；
- （八）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九）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14:00-16:30。

（二）查阅地点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